

艺术设计学院开放实验室使用申请

对于有实验室使用需求的师生,由指导老师和学生填写完申请表,各实验室根据申请并结合相关制度给予开放。实验室安全工作根据“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执行,实验操作人员及指导教师作为实验用房使用者是本房间的直接安全负责人,未签署安全承诺书的师生不得进入实验室,实验人员要自觉遵守实验室相关管理制度,如若违反须承担相关责任。

开放实验类别	毕业设计() 科研项目() 设计大赛() 其他()	申请实验室类别	机房() 服装实验室() 产品实验室() 动画实验室() 雕塑实验室() 丝网印实验室() 摄影实验室() 其他()	申请人专业类别	产品() 动画() 服装() 视传() 环艺() 基础() 表演() 公共艺术() 其他()
申请原因					
申请房间号		申请学期		申请总学时	
申请起止周		星期		申请节次	
开放须知	1. 开放时间:每周一、二、三上午9:00-11.30(无教学周),遇学院或学校临时工作安排不能开放则自动取消;2. 师生严格按照开放时间进入和离开实验室,开放时间内指导教师要全程在场指导和管理;3. 开放类实验实验室原则上不提供实验耗材;4. 实验指导教师按要求填写实验记录;5. 参与开放的师生要签署《实验室安全承诺书》,自觉遵守实验室管理制度;6. 实验教师和学生如不认真遵守开放守则,实验员有权取消其开放资格。				
	指导教师签字		联系方式		
	学生姓名及学号		联系方式		
实验中心主任签字			学院主管领导签字		

注意:此申请表与《实验室安全承诺书》一起签字后在各实验室备案。

艺术与amp;设计实验中心